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

环境影响报告表

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

建设单位（盖章）：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65996665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lk12v3		
建设项目名称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		
建设项目类别	41-0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2402MA15A3AXXD		
法定代表人(签章)	汪芳 汪芳		
主要负责人(签字)	叶剑 叶剑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叶剑 叶剑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MA1420R138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兴	2014035220350000003512220383	BH008727	张兴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兴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 保护措施、结论。	BH008727	张兴
杨沫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评价适用标准、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及选址合理性分 析	BH022249	杨沫

专家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页码	修改内容
1	补充本项目与《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内容；项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说明	P7-9	已补充本项目与《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内容；项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说明
2	细化工程内容;补充氨氮排放标准	P13-14; P25	已细化工程内容;已补充氨氮排放标准
	充实锅炉污染物可达标性分析	P34	已充实锅炉污染物可达标性分析
	复核废水产排系数，完善软化水工艺	P16; P18	已复核废水产排系数，完善软化水工艺
	明确1台备用燃气锅炉的备用条件，根据备用条件调整核算废气产排情况	P30-31	已明确备用燃气锅炉的备用条件，根据备用条件调整核算废气产排情况
3	复核本项目不执行废气总量指标的合理性	P25	已复核本项目不执行废气总量指标的合理性
4	复核食堂油烟净化装置去除率，补充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	本项目不设置食堂
5	补充排污口规范化相关管理要求；补充环保投资核算；完善监测计划	P34; P44; P47	已补充排污口规范化相关管理要求；已补充环保投资核算；已完善监测计划
	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附图、附件	已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按专家意见校核全文内容	详见文本	已修改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吉林 省（自治区）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 市 图们市经济开发区 县（区） / 乡（街道） 枫梧大路 966 号（具体地址）		
地理坐标	（129 度 47 分 24.510 秒， 43 度 1 分 18.41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无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无
总投资（万元）	5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占比（%）	1.00	施工工期	2022 年 11 月-2022 年 12 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850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1992 年 8 月，通过《关于建立延吉等七个经济开发区的通知》（吉政函〔1992〕184 号），将图们经济开发区设立为省政府批准的省级经济开发区，规划面积 3.02km ²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核定图们经济开发区区域范围的批复》（吉政函〔1995〕13 号）确定其四至范围是：东起北江桥西北图珲公路与北江交汇处，西南至嘎呀河北岸，北至下嘎铁路桥、公路桥北水南村之间的平坦地区。后经图们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请示，经图们市政府同意（图政函 2004）		

	55 号) 对开发区的用地位置进行了调整, 在保持开发区总面积 3.02km² (其中水南片 1.1km²) 不变的情况下, 将向阳片区 1.92km² 建设用地调整到松林规划控制区。 图们经济开发区的发展方向是建设成为一个开放型、多功能、综合性的现代化的新城区, 重点发展加工工业, 主要发展无污染或污染少、效益高, 技术、工艺、装备及管理先进的工业企业, 重点是以食品、保健补品精深加工为主的食物加工业; 以轻工、塑料制品为主的轻纺加工工业; 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建材工业; 以高精尖为主的高新技术产业。按照上述发展方向和重点进行招商引资, 选择重点项目进行开发建设。用地布局分为工业用地、公共设施用地、居住用地、绿化用地和道路用地等。 2020 年 1 月 12 日, 通过《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的批复》(吉政函〔2020〕4 号) 将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纳入省级开发区管理序列, 享受省级开发区的经济管理权限和优惠政策, 采取“一区多园”模式。规划区域面积 6.29 平方公里, 共分为“一区四园”: 图们经济开发区、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国际物流园区、跨境先导区、图们口岸综合服务区。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2005年6月6日, 开发区管委会委托东北师范大学编制《图们经济开发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面积为3.02km², 首期开发面积为90hm², 同年取得吉林省环保厅的审查复函《关于图们经济开发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环建字[2005]72号)。 2018年, 吉林省林昌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1年8月2日取得吉林省生态环境厅的审查复函《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吉环环评字【2021】29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开发区产业定位符合性分析	
	根据《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图们经济开发区各区规划产业定位如下表所示。	
	表 1-1 图们经济开发区各区产业发展方向一览表	
	开发区名称	子区
	图们经济开发区	机械创造和循环经济区
		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循环产业
		电子、汽车配件产业区
		电子产业、汽车配件
		纺织服装区
		纺织业、服装
		特色食品加工区
		食品加工
		综合服务区
		商业、服务业
		开发区起步区
		保留现有产业，进一步水产品、木材加工、纺织服装等
	本项目位于图们经济开发区的开发区起步区，属于现有产业，且属于起步区进一步推进的服装纺织行业，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	
	2、与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表 1-2 《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吉环环评字【2021】29 号相符性分析表	
	吉环环评字【2021】29 号	符合性分析
	(一)管委会应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工作，结合“三线一单”成果，进一步优化边合区产业定位，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细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符合。 本项目不突破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及资源利用上限。
	(二)强化化工产业园区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并完善环境风险三级防控体系，尽快编制开发区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到生态环境部门及有关部门备案，并开展经常性演练。应尽快对化工产业园区内村屯和石岘镇第二小学进行搬迁。重点考虑项目可能产生的有害物质泄漏、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等物质的产生与扩散以及可能的环境风险事故等因素，合理确定防护距离	不涉及
	(三)加强园区污水治理设施建设。边合区应加快区内排水管网建设，协调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进度，并按要求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结合各企业废水水质和水量排放情况，充分论证污水处理厂依托的可行性；督促区内企业强化废水预处理设施建设。结合《图们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2020-2030）》，对满足城镇污水收集管网接入要求的村庄和区域逐步实现应接尽接，对于偏远分散污水管网无法覆盖的区域，实行污水就地分散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确保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	符合。 本项目生活污水、锅炉排污水由开发区污水管网由图们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嘎呀河

	理。跨境先导区和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在实现污水集中处理前，暂停审批新增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四)园区集中供热设施及供热管网建设滞后，建议边合区管委会完善集中供热规划内容，协调推进凉水镇集中供热锅炉房建设和延边石规双鹿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现有热电厂复产运行，加快区域供热管网建设，确保边合区尽快实现集中供热	符合。 本项目所处的图们经济开发区已实现集中供热
	(五)特色食品加工区紧邻电子汽车配件产业区及机械制造和循环经济区，建议合理优化产业布局，将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企业布设在远离特色食品加工区的一侧，紧邻特色食品加工区的区域应设置绿化隔离带，避免大气污染物对特色食品加工区产生不利环境影响	不涉及
	(六)禁止对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的企业进行扩建，鼓励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的企业逐步升级改造，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大时应及时搬迁、淘汰，确保边合区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质量保障相协调。企业搬迁完成另为他用前，应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场地环境调查，并对污染场地进行治理修复，满足相关用地要求	不涉及。 本项目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
	(七)根据边合区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情况，建立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土壤、底泥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按照《化工园区综合评价导则》，建立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环保监测监控体系	不涉及
	(八)依据生态环境部于 2019 年印发的《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 号),核查区域 VOCs 排放重点企业清单，加强对 VOCs 排放重点行业监管，强化源头控制，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并将 VOCs 纳入总量控制要求。(九)落实《关于加强固定污染源氮磷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办环监[2017] 61 号)要求，区内涉重点行业的企业应优化工艺，提高水循环利用率，强化企业末端脱氮除磷处理;重点排污单位应按照《关于加快重点行业重点地区的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工作的通知》(环办环监[2017]61 号)要求，安装含总磷和.(或)总氮指标的自动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十)按照《关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加强空间管制、总量管控和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试行)》(环办环评[2016] 14 号)中严格总量管控的相关要求，确定主要控制污染物因子总量管控限值。边合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纳入图们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管理体系内并严格控制，做到科学调剂，合理使用	不涉及
	根据上表，本项目的建设与《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在鼓励、淘汰、禁止和限制之列，属于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2、环评类别判定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中“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故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3、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枫梧大路 966 号。中心坐标为东经：129°47'24.510"，43°1'18.419"，东侧为延边方正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南侧隔枫梧大路为空厂房；西侧隔安商大街为图们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北侧为空地。最近敏感目标为东侧的水南村与项目相距 640m。占地属于工业用地，企业在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敏感点及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总体来看，本项目选址从环保角度上讲是合理的。 4、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吉政函[2020]101 号《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和原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
---------	---

	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 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1、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依据《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 指南》，生态保护红线主要在以下生态保护区域进行划定： A 重点生态功能区：主要包括陆地重点生态功能区（水源涵养区、水土保持区、防风固沙区、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等类型）、海洋重点生态功能区（海洋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海洋特别保护区、重要滨海湿地、特殊保护海岛、自然景观与历史文化遗迹、珍稀濒危物种集中分布区、重要渔业水域等区域）。 B 生态敏感区/脆弱区：陆地生态敏感区/脆弱区（水土流失敏感区、土地沙化敏感区、石漠化敏感区、高寒生态脆弱区、干旱、半干旱生态脆弱区等）、海洋生态敏感区/脆弱区（海岸 带自然岸线、红树林、重要河口、重要砂质岸线和沙源保护海 域、珊瑚礁及海草床等）。 C 禁止开发区：主要包括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自 然遗产、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国家森林公园和国家地质公园等类型。 D 其他未列入上述范围、但具有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环境敏感、脆弱的区域，包括生态公益林、重要湿地和草原、极小种群生境等。 本项目位于图们经济开发区枫梧大路 966 号，评价范围内无名胜古迹、风景区、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无集中式地下水源取水口。故本项目符合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的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
--	---

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 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本项目评价区内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地主要河流为嘎呀河，项目影响断面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标准要求；保证生态环境质量不恶化，并维持区域生态系统的稳定。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能、水等资源，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环境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与延边州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延州政函[2021]58号）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3 与延边州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延州政函[2021]58号）符合性分析 <table border="1"> <tr> <th>管控领域</th><th>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th><th>符合性分析</th></tr> <tr> <td colspan="3">全延边州州总体准入条件</td></tr> <tr> <td rowspan="2">空间布局约束</td><td>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引入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区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td><td>符合，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td></tr> <tr> <td>重大项目原则上应布局在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td><td>不涉及</td></tr> <tr> <td>污染物排放管控</td><td>严格限制涉重金属相关项目</td><td>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td></tr> <tr> <td>环境风险防控</td><td>建立有毒有害化学品环境管理体系，防范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汞等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td><td>本项目建成后，严格执行环境风险防控</td></tr> </table>			管控领域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全延边州州总体准入条件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引入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区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	符合，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重大项目原则上应布局在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限制涉重金属相关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	环境风险防控	建立有毒有害化学品环境管理体系，防范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汞等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	本项目建成后，严格执行环境风险防控
管控领域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全延边州州总体准入条件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引入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区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	符合，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重大项目原则上应布局在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限制涉重金属相关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																	
环境风险防控	建立有毒有害化学品环境管理体系，防范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汞等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	本项目建成后，严格执行环境风险防控																	

		备,严格履行化学品环境 国际 公约要求							
资源利用要求		严控控制新增耗煤项目的审 批、 核准、备案	不涉及						
重点流域总体准入要求（一）图们江流域									
空间布局约束		严格控制图们江干流沿岸的石 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 制造、医药、化学纤维制造、 有色金属冶炼、制浆造纸、纺 织印染等项目建设	不涉及上述行业						
污染物排放管控		加快放江（河、库）排污口规 范化建设，严控入江、河、库 污染源。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在图们江沿岸，严格控制化学 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等项目环 境风险，优化高风险行业空间 布局,合理布局 生产装置及危 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	本项目建成后，严格执 行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利用要求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严控水资源开发强度。	本项目用水量较小，不 突破水资源利用上限						
综上，本项目不违背吉林省“三线一单”要求和《延边州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延州政函[2021]58 号）。 （2）与《吉林省空气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的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table><tr><th colspan="2">表1-4 与《吉林省空气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th></tr><tr><th>《吉林省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摘 录</th><th>符合性分析</th></tr><tr><td>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制定煤炭消 费总量控制目标，实行煤炭消费指标管理。 加快清洁能源和外来电力替代，大力提 高天然气利用水平。优化调控煤炭消费， 逐步关停改造分散燃煤锅炉、热电联产以 及小火电，推进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推 进煤炭清洁利用。积极推广应用煤炭清洁 高效利用和新型节能技术，探索绿色电厂 建设。加大经济政策调节力度，建立完善 能源消费政策机制，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和 节能减排。</td><td>符合：本项目燃生物质蒸汽锅 炉用于生产，燃生物质热水锅 炉用于员工淋浴。建成后合计 4 台燃生物质锅炉，可满足项 目生产用蒸汽及员工生活要 求，不使用燃煤锅炉</td></tr></table>				表1-4 与《吉林省空气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吉林省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摘 录	符合性分析	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制定煤炭消 费总量控制目标，实行煤炭消费指标管理。 加快清洁能源和外来电力替代，大力提 高天然气利用水平。优化调控煤炭消费， 逐步关停改造分散燃煤锅炉、热电联产以 及小火电，推进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推 进煤炭清洁利用。积极推广应用煤炭清洁 高效利用和新型节能技术，探索绿色电厂 建设。加大经济政策调节力度，建立完善 能源消费政策机制，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和 节能减排。	符合：本项目燃生物质蒸汽锅 炉用于生产，燃生物质热水锅 炉用于员工淋浴。建成后合计 4 台燃生物质锅炉，可满足项 目生产用蒸汽及员工生活要 求，不使用燃煤锅炉
表1-4 与《吉林省空气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吉林省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摘 录	符合性分析								
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制定煤炭消 费总量控制目标，实行煤炭消费指标管理。 加快清洁能源和外来电力替代，大力提 高天然气利用水平。优化调控煤炭消费， 逐步关停改造分散燃煤锅炉、热电联产以 及小火电，推进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推 进煤炭清洁利用。积极推广应用煤炭清洁 高效利用和新型节能技术，探索绿色电厂 建设。加大经济政策调节力度，建立完善 能源消费政策机制，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和 节能减排。	符合：本项目燃生物质蒸汽锅 炉用于生产，燃生物质热水锅 炉用于员工淋浴。建成后合计 4 台燃生物质锅炉，可满足项 目生产用蒸汽及员工生活要 求，不使用燃煤锅炉								

	继续推进清洁供暖。因地制宜推进清洁供暖，减少民用散烧煤。在中小城市适度建设燃煤背压式热电联产项目。农村地区按照就地取材原则，重点做好生物质锅炉、户用炉具推广应用工作，扩大生物质燃料供热面积。具备条件地区实施“煤改气”“煤改电”，加快配套天然气管网和电网建设。进一步提高煤炭洗选比例，做到应洗尽洗。定期开展煤质检查，严厉打击劣质煤炭进入市场流通销售。各地要全面摸清城中村、城乡接合部散煤底数，制定清洁取暖散煤替代方案。	符合：本项目燃生物质蒸汽锅炉用于生产，燃生物质热水锅炉用于员工淋浴。建成后合计4台燃生物质锅炉，可满足项目生产用蒸汽及员工生活要求，不使用燃煤锅炉
	加大燃煤锅炉淘汰力度。严控新建燃煤锅炉，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地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1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按照国家政策的调整和要求，逐步开展燃煤锅炉淘汰工作。	符合：本项目燃生物质蒸汽锅炉用于生产，燃生物质热水锅炉用于员工淋浴。建成后合计4台燃生物质锅炉，可满足项目生产用蒸汽及员工生活要求，不使用燃煤锅炉
	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加大工业污染源烟气高效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力度，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重点排污单位全部安装自动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对排放不达标企业按照“一企一策”的原则，限期整改到位。全面加强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符合：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强化源头防控，鼓励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原料、技术、工艺和装备。对排放强度高的重污染行业实施清洁化改造。推进吉林建龙、吉林恒联密、四平金钢、鑫达钢铁、通化钢铁5家钢铁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超低排放改造。推动水泥行业污染治理设施超低排放改造。长春市、吉林市、辽源市等空气质量未达标地区新建项目主要污染物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符合：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深化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全面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总量减排，深入推进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加强高效收集治理设施建设，实现排气筒与厂界双达标。加快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企业、产业集中园区治理和在线监控设施建设，推动挥发性有机物产品源头替代。推进年排放量10吨以上和泄漏点位超过2000个的重点企业建设监测、防控和处理相结合的VOCs治理体系。开展化工园区VOCs监测监管体系试点示范建设。	符合：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
综上，本项目符合《吉林省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相关规定。	
（3）与《吉林省水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1-3 与《吉林省水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吉林省水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摘录	符合性分析
加强重点行业管控和清洁化改造。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环境管控要求，按照环境管控单元和环境准入清单实施分类管理，对不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的企业一律禁止准入。全面推动农副食品加工、化工、造纸、钢铁、氮肥、印染、制药、农药、电镀、染料颜料等行业实施绿色化改造，推进清洁生产，减少工业企业污染物排放量。	符合：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环境管控要求。本项目不属于农副食品加工、化工、造纸、钢铁、氮肥、印染、制药、农药、电镀、染料颜料等行业。
持续开展入河（湖、库）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对入河（湖、库）排污口实行台账式、清单式管理。对新设置的排污口要严格审批，达到规范化建设要求。对已批准设置的排污口，要稳步推进规范化整治，设立标识牌并具备采样监测条件。对规模以上入河(湖、库)排污口，要具备水量和水质同步监测的能力。	不涉及
综上，本项目符合《吉林省水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相关规定。	
（4）与《吉林省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1-4 与《吉林省水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吉林省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摘录	符合性分析

	1.加强土壤重点监管企业管控。落实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拆除生产设备污染防治方案备案等制度，制定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完成重点企业地下储罐核实登记。开展重点企业周边土壤环境质量监测，2021 年底前更新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名单。	符合：本项目不属于农副食品加工、化工、造纸、钢铁、氮肥、印染、制药、农药、电镀、染料颜料等行业。
	加强建设用地流转管控。推进疑似污染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估和污染地块治理修复、效果评估及其评审，促进评审结果可视化应用。污染地块依据土壤环境质量调查报告和评估报告，合理规划土地用途，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管理。建立污染地块名录，污染地块经治理修复和效果评估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后再开发利用。	不涉及
	推进企业用地调查成果应用。基于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对高、中风险的企业地块制定风险管控方案，有开发意向且超标的关闭搬迁地块应进一步开展详查与评估。完善污染地块管理系统平台，结合卫星遥感、视频监控等技术，强化污染地块开发防控预警。（省生态环境厅牵头，省自然资源厅参与）	不涉及
	综上，本项目符合《吉林省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相关规定。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服装生产的企业，2019年5月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委托吉林省春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7月8日取得原图们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批复文号：图环审（表）字【2019】10号。该项目占地面积为28500m²；包括2台0.5t/h燃气锅炉，产蒸汽用于服装熨烫。项目投产后年产20万件服装。项目在2020年5月建成后，在试运行阶段，发现2台0.5t/h燃气锅炉所产蒸汽供应不上每月约1.67万件的服装的熨烫，且由于市场行情及客观因素，企业停产至今。 目前，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决定重新运行该项目，根据试运行阶段的生产经验，拟新增2台0.8t/h生物质锅炉及1台0.5t/h燃气锅炉（备用）；建成后合计5台锅炉（2台生物质锅炉，3台燃气锅炉），可满足项目生产用蒸汽要求。 根据2016年3月17日，原吉林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吉环管字【2016】10号），“一、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本项目新增3台生物质锅炉，属于新增的配套生产装置，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属于“附件1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规模“4、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属于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中（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故本项目可界定为重大变动，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

2、项目周围环境介绍

本项目位于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枫梧大路 966 号。中心坐标为东经：129°47'24.510"，43°1'18.419"，东侧为延边方正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南侧隔枫梧大路为空厂房；西侧隔安商大街为图们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北侧为空地。最近敏感目标为东侧的水南村与项目相距 640m。

3、工程组成

(1) 本项目工程组成情况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8500m²，建设 0.8t/h 燃生物质蒸汽锅炉 2 台，0.5t/h 燃天然气锅炉 3 台，年燃生物质颗粒 360t，3 台天然气锅炉年燃天然气 4.5 万 m³。

表2-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分类	构筑物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建筑面积 13300m ² ，包括一条服装生产线	已建
	生产车间 2	建筑面积 13300m ² ，包括一条服装生产线	已建
	锅炉房 1	位于生产车间 1 东北角，包括 1 台 0.8t/h 生物质锅炉，占地面积 5m ²	新建
	锅炉房 2	位于生产车间 2 东南角，包括 1 台 0.8t/h 生物质锅炉，占地面积 5m ²	新建
	锅炉房 3	位于厂区西侧，占地面积 20m ³	新建
储运工程	灰渣贮存库	占地面积 8m ² ，封闭库房，地面硬化，位于锅炉房内	已建
	燃料贮存库	占地面积 20m ² ，封闭库房，地面硬化，位于锅炉房内	已建
辅助工程	宿舍楼	建筑面积 12000m ²	已建
公用工程	给水	图们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	
	排水	开发区污水管网由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嘎呀河	
	供热	生产用热采用 2 台 0.8t/h 生物质蒸汽及 3 台 0.5t/h 燃气锅炉供给，年燃生物质合计 360t，年燃天然气合计 4.5 万 m ³ ，冬季生活用热依托开发区集中供热	
	供电	图们市经济开发区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生产车间 1 中锅炉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20m 高烟囱 DA001 排放，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生产车间 2 中锅炉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20m 高烟囱 DA002 排放，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天然气锅炉烟气由 21m 高烟囱 DA003 排放，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锅炉排污水由开发区污水管网由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嘎呀河		
		噪声	减震、降噪		
		固体废物	服装残次品外卖外卖废品回收站，灰渣及布袋除尘器回收粉尘收集后外卖农户做有机肥；废离子交换树脂厂家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表2-2 本项目变更后工程内容对比情况表				
			变更前	变更后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生产车间 1	不变
			生产车间 2	生产车间 2	不变
	辅助工程		宿舍楼	宿舍楼	不变
	公用工程	给水	图们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	图们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	不变
		排水	开发区污水管网由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嘎呀河	开发区污水管网由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嘎呀河	不变
		供汽	2 台 0.5t/h 燃气锅炉	0.8t/h 生物质蒸汽锅炉 2 台、3 台 0.5t/h 燃气锅炉	新增 2 台燃生物质蒸汽锅炉，均为 0.8t/h，其中 1 台位于生产车间 1；另外 1 台位于生产车间 2
		供电	图们市经济开发区电网	图们市经济开发区电网	不变
(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详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性状	年用量 (t/a)	备注	
1	布料	50000	2000	外购	
2	线	15000只	3	外购	
3	纽扣	150箱	1.5	外购	
4	生物质颗粒	颗粒	360	外购	
5	天然气	气态	4.5万m ³	开发区天然气管道	
本项目燃料采用生物质颗粒，成分如下：					
表 2-4 本项目生物质燃料成份分析一览表					
名称		单位	数值		
水份		%	46.61		
干基挥发份		%	70.88		
干基固定碳		%	15.75		
干基高位热值		kJ/kg	15686.63		

收到基低位热值	kJ/kg	12000
C	%	38.09
H	%	5.74
O	%	41.08
S	%	0.05
N	%	0.55
Cl	%	0.05
灰分	%	3.98

(3) 燃料及炉灰储运

本项目所用的生物质颗粒均以密闭袋装的形式由封闭运输车运输至储料间内暂存，炉灰均拌湿后暂存于储料间内，定期由封闭运输车外运。

(4) 产品方案

表2-5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	产量	单位
森马服饰	20	万件/年

(5) 主要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6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平车（缝纫机）		1200	
2	圆头车		4	
3	平头车		4	
4	套结车		20	
5	双针车		40	
6	三线车		40	
7	五线车		40	
8	模板机		40	
9	充绒机		16	
10	裁剪机		4	

(4) 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给水主要为软化系统水制备用水、锅炉补水及员工生活用水。

软化系统水制备用水为 2m³/d（600m³/a）；锅炉补水用水量为 1.6m³/d（480m³/a）；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500 人，员工生活用水为 72m³/d（21600m³/a）。则本项目新鲜水总用量为 74m³/d（22200m³/a），由开发

区给水管网提供。

(2) 排水

本项目排水主要为软化系统制水排水、锅炉排污水及员工生活污水。

软化系统制水排水产生量为 $0.4\text{m}^3/\text{d}$ ($120\text{m}^3/\text{a}$)，属于清净下水，进入园区管网；锅炉排污水为 $0.1\text{m}^3/\text{d}$ ($30\text{m}^3/\text{a}$)，用于锅炉炉灰拌湿及锅炉房洒水降尘。

员工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计为 $57.6\text{m}^3/\text{d}$ ($17280\text{m}^3/\text{a}$)。

本项目给排水平衡图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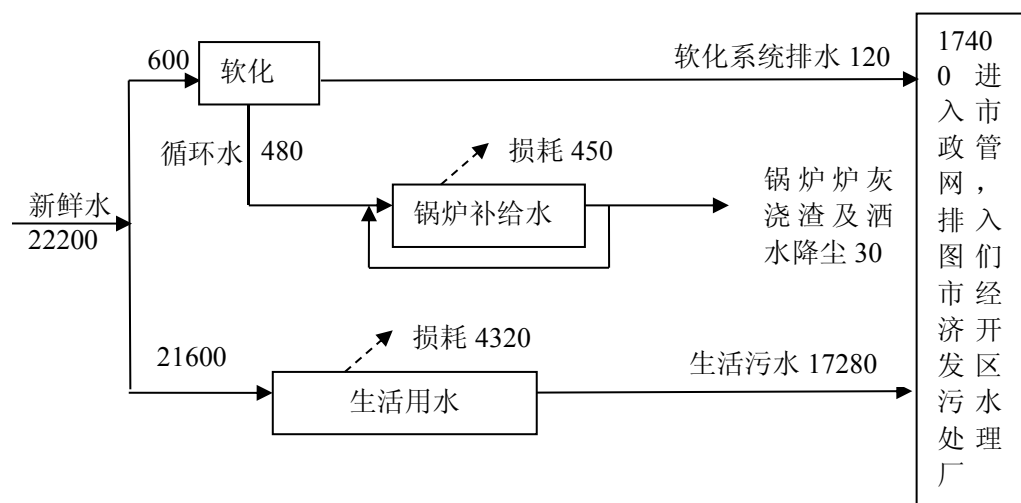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单位: t/a)

②供热

生产用热采用 2 台 0.8t/h 生物质蒸汽及 3 台 0.5t/h 燃气锅炉供给，年燃生物质合计 360t，年燃天然气合计 4.5 万 m^3 。冬季生活用热依托开发区集中供热。

③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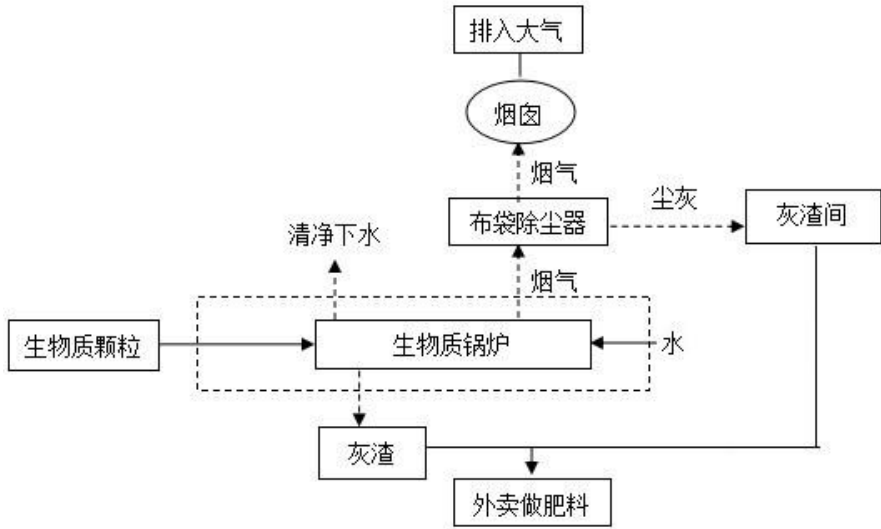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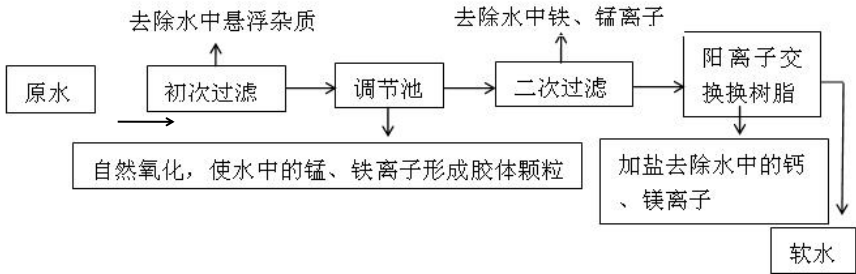
本项目用电由开发区电网供给，能够满足项目生产和生活用电需求。

4、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0 人，年工作天数为 300d，实行 1 班制，每班 10h。

5、厂区平面布置简述

	本项目共有两座生产车间，南北向布置，生产车间1西南角及生产车间2西北角各设置1台0.8t/h生物质锅炉。详见附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 1、服装生产线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工艺流程简述： ①裁床裁剪：根据样板绘制出排料图，根据排料图对布料进行裁剪。该过程产生噪声和边角料，噪声通过减震垫、墙体等措施进行降噪处理，边角料出售给相关的外来人员。 ②缝制：裁片用蒸汽熨烫后经过平车、锁边、双针等技术缝制成衣服、裤子等服饰。该过程产生机械噪声通过减震垫、墙体等措施进行降噪处理，产生的蒸汽自然挥发不产生污染。 ③打钉扣：用打扣机对衬衣、裤子等需要钉扣的服饰进行冲孔、打扣。该过程产生噪声通过减震垫、墙体等措施进行降噪处理。 ④整烫：将制成的成品通过最后的熨烫使产品保持一定的形态和规格。

	该过程产生的蒸汽自然挥发不产生废气污染物。 2、生物质锅炉工艺流程  图 2-3 本工程锅炉运行工艺流程及排污工序示意图 3、软化水工艺 新鲜水经软化之后暂存于水箱，本项目软化采用软化水处理设备。  图 2-4 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排污节点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2019 年 5 月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委托吉林省春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取得原图们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批复文号:图环审(表)字【2019】10 号，目前土建施工过程已经结束，企业目前还没有正式投入生产，根据现场调查，无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环境空气质量评价

根据吉林省 2021 年环境状况公报-大气环境-城市环境空气质量：

2021 年，全省地级市（州）政府所在的 9 个城市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开展监测和评价。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94.0%，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6.5 个百分点，同比上 4.2 个百分点；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例为 0.3%，同比下降 0.9 个百分点。全省空气中 6 项污染物年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其中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浓度为 47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9.6%；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 26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6.1%；二氧化硫（SO₂）年均浓度为 11 微克/立方米，同比持平；二氧化氮（NO₂）年均浓度为 21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4.5%；一氧化碳（CO）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浓度为 1.1 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21.4%；臭氧（O₃）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为 116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5.7%。

表 3-1 空气中主要污染物浓度 单位（μg/m³）

2021 年全省地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年均浓度								
城市名称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CO-95per (mg/m ³)	O ₃ -8h-90per (μg/m ³)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优良天数比例 (%)	综合指数
长春市	9	31	1.0	116	54	31	90.4	3.56
吉林市	12	24	1.1	120	51	32	90.1	3.47
四平市	9	25	1.0	126	55	28	89.9	3.40
辽源市	12	20	1.2	127	47	32	92.1	3.37
通化市	17	20	1.4	115	44	23	96.1	3.14
白山市	15	21	1.6	110	57	25	96.7	3.38
松原市	6	18	1.0	123	43	23	95.3	2.84
白城市	9	14	0.7	107	38	23	96.9	2.55
延吉市	10	15	0.9	102	35	21	98.1	2.51
全省	11	21	1.1	116	47	26	94.0	3.14

注：① 本公报中所有类别比例计算，均为某项目的数量除以总数，结果按照《数值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GB/T8170-2008）进行数值修约，故可能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类别的综合比例不等于各项类别比例加和的情况，也可能出现所有类别比例加和不等 100%或同比变化百分比加和不等 0 的情况。② 本公报中涉及的城市环境空气中 CO 和 O₃ 浓度均指百分位数浓度。③ 城市环境空气污染物浓度值采用实况剔除沙尘数据。④ 综合指数数值越大表示空气质量越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2018.12.1），项目需调

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情况。6.2.1.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

本项目根据《吉林省 2021 年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地图们市 2021 年为环境空气均达标地区。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1、监测点位布设

根据工程的特点，在项目所在地布设 1 个大气环境质量现状采样点，具体位置详见下表。

表 3-2 大气监测点位位置

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厂区所在地	TSP、NO _x

2、监测项目

根据评价区内大气质量现状及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征，监测项目选择 TSP、NO_x。

3、监测单位及时间

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9 月 12 日--2022 年 09 月 14 日进行监测。

4、监测分析方法

各种污染物的分析方法按国家环保局《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执行。

5、评价方法

利用占标率法进行评价区环境空气质量的现状评价，计算公式为：

$$P_i = C_i / C_{oi} \times 100\%$$

式中：P_i—污染物 i 的污染指数；

C_i—污染物 i 的实测浓度，mg/m³；

C_{oi}—污染物 i 的评价标准，mg/m³。

6、环境空气现状监测与评价结果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详见表3-3。

表 3-3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结果

监测 点位	污染物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监测浓度范围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 占标率%	超标率 %	达标 情况
1#项目 所在地	TSP	300 (24 小时均值)	71-78	26	0	达标
	NO _x	100 (24 小时均值)	18-22	22	0	达标
		250 (1 小时均值)	21-22	8.8	0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各监测点位择 TSP 及 NO_x 浓度满足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

2、地表水

2022 年 8 月，延边州 14 条河流 21 个国控断面和 5 个省控断面中，达到Ⅲ类水质标准的断面为 19 个，水质优良断面比例为 70.4%，比上月上升 9.7 个百分点，比去年同期上升 38.1 个百分点；无劣Ⅴ类水质断面，与上月同期和去年同期相同。

24 个国控断面中，8 月监测 21 个断面，达到Ⅲ类水质标准的断面为 13 个，水质优良断面比例为 61.9%，比上月上升 9.5 个百分点，比去年同期上升 36.9 个百分点。

8 个省控断面中，8 月监测 6 个断面，全部达到Ⅲ类水质标准，水质优良断面比例为 100%，比上月上升 14.3 个百分点，比去年同期上升 50.0 个百分点，详见下表。

表 3-4 2022 年 8 月延边州河流断面水质情况

水系名称	江河名称	断面名称	控制级别	断面属性	水质类别					是否达到Ⅲ类标准	主要污染指标及超标倍数
					2022 年			2021 年			
					8 月	7 月	1—8 月	8 月	1—8 月		
	图们江干流	崇善	国控	国界	—	—	Ⅲ	Ⅳ	Ⅲ	○	—
		南坪	国控	国界	—	—	—	Ⅳ	Ⅳ	○	—
		图们	省控	国界	—	—	—	Ⅳ	Ⅲ	○	—
		河东	国控	国界	—	—	—	Ⅳ	Ⅲ	○	—

图们江 水系		圈河	国控	国界	Ⅳ	Ⅳ	Ⅲ	Ⅴ	Ⅲ	×	高锰酸盐指数 (0.6)
	嘎呀河	铁帽山	国控		Ⅲ	Ⅳ	Ⅳ	Ⅳ	Ⅳ	√	—
		西崴子	国控	县界 (汪清—图们)	Ⅳ	Ⅳ	Ⅲ	Ⅲ	Ⅲ	×	高锰酸盐指数 (0.1)
		八叶桥	国控		Ⅲ	Ⅲ	Ⅲ	Ⅳ	Ⅲ	√	—
	布尔哈通河	榆树川	国控	县界 (安图—龙井)	Ⅱ	Ⅲ	Ⅱ	Ⅲ	Ⅲ	√	—
		延吉上	省控		—	Ⅲ	Ⅱ	Ⅱ	Ⅲ	○	—
	布尔哈通河	磨盘大桥	国控	县界 (延吉—图们)	Ⅲ	Ⅲ	Ⅲ	Ⅳ	Ⅲ	√	—

注：“√”代表达到Ⅲ类标准；“×”代表未达到Ⅲ类标准；“○”代表没有数据无法评价；主要污染指标为超过Ⅲ类水质标准且超标倍数为前三名的污染指标。地表水监测数据和评价由吉林省延边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提供。

3、声环境

(1) 监测布点

监测点位选择在厂区四周布置 4 个监测点位，监测布点见表 3-5。

表 3-5 声环境现状监测点位布设表

编号	监测点描述
N1	厂界东侧 1m 处
N2	厂界南侧 1m 处
N3	厂界西侧 1m 处
N4	厂界北侧 1m 处

(2)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3) 监测时间和频次

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2 日，监测频次为 1 天昼夜各一次。

(4)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采用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3 类区标准。

(5)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详见表 3-6。

表3-6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dB(A)

序号	监测点位置	昼间噪声监测值	夜间噪声监测值
1	厂界东侧 1m 处	51	44
2	厂界南侧 1m 处	53	40
3	厂界西侧 1m 处	54	43
4	厂界北侧 1m 处	53	41

由上表可见,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及环境敏感点现状声环境可以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 3 类区标准。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枫梧大路 966 号。中心坐标为东经：129°47'24.510"，43°1'18.419"，东侧为延边方正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南侧隔枫梧大路为空厂房；西侧隔安商大街为图们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北侧为空地。最近敏感目标为东侧的水南村与项目相距 640m。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500m 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噪声排放标准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table><tr><th rowspan="2">类别</th><th colspan="2">环境噪声标准值[dB(A)]</th><th rowspan="2">适用范围</th></tr><tr><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3</td><td>65</td><td>55</td><td>厂界四周</td></tr></table>						类别	环境噪声标准值[dB(A)]		适用范围	昼间	夜间	3	65	55	厂界四周											
	类别	环境噪声标准值[dB(A)]		适用范围																							
		昼间	夜间																								
	3	65	55	厂界四周																							
	2、废气排放标准 营运期生物质锅炉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燃煤锅炉排放标准，天然气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燃气锅炉排放标准。 表 2-8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table><tr><th>污染物</th><th>烟尘</th><th>SO₂</th><th>NO_x</th><th>烟气黑度</th><th rowspan="3">《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th></tr><tr><td>燃煤锅炉浓度限值（mg/m³）</td><td>50</td><td>300</td><td>300</td><td>一级</td></tr><tr><td>燃气锅炉浓度限值（mg/m³）</td><td>20</td><td>50</td><td>200</td><td>一级</td></tr></table>						污染物	烟尘	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燃煤锅炉浓度限值（mg/m ³ ）	50	300	300	一级	燃气锅炉浓度限值（mg/m ³ ）	20	50	200	一级					
	污染物	烟尘	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燃煤锅炉浓度限值（mg/m ³ ）	50	300	300	一级																						
	燃气锅炉浓度限值（mg/m ³ ）	20	50	200	一级																						
	3、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软化排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后，进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由图们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嘎呀河。 表 2-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序号</th><th rowspan="2">污染物名称</th><th>标准值</th><th rowspan="2">标准来源</th></tr><tr><th>三级</th></tr><tr><td>1</td><td>pH</td><td>6-9</td><td rowspan="5">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td></tr><tr><td>2</td><td>COD</td><td>≤500</td></tr><tr><td>3</td><td>BOD₅</td><td>≤300</td></tr><tr><td>4</td><td>SS</td><td>≤400</td></tr><tr><td>5</td><td>氨氮</td><td>/</td></tr></table>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标准来源	三级	1	pH	6-9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2	COD	≤500	3	BOD ₅	≤300	4	SS	≤400	5	氨氮	/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标准来源																							
三级																											
1	pH	6-9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2	COD	≤500																									
3	BOD ₅	≤300																									
4	SS	≤400																									
5	氨氮	/																									

	图们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排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详见下表。					
	表 2-10 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类别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8）
总量 控制 指标	4、固体废物标准 一般固废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本项目废水排入市政管网，汇入图们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为一般排放口；锅炉的烟囱（DA001/DA002/DA003）为一般排放口，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审核有关事宜的复函》，本项目属于文件中：“执行其他行业排放管理的建设项目包括除重点行业外，仅含有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确定的一般排放口或无排污口的建设项目”。因此根据文件中：“其他行业因排污量很少或基本不新增排污量，在环评审批过程中予以豁免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核”的要求，确定本项目不申请污染物总量。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本项目在现有厂房中安装锅炉，不新建厂房，有效地减少了土石方开挖。本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设备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设备安装产生的焊接烟尘、噪声、使用人员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①车辆尾气 对于施工期车辆尾气治理，可采取的治理措施主要是加强车辆保养和维护，减少超载，减少停车怠速时间。 ②焊接烟气 本项目施工期涉及设备的安装，会产生部分焊接烟尘，应加强通风，助于空气稀释和扩散，要求焊接工人技术熟练，减少焊接时间，减少焊接烟气产生量。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工程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图们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不会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更有效的降低对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在组织施工时，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运输车辆经过敏感点路段禁止鸣笛，施工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是暂时性的，待施工结束影响也将消失。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应暂存在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废气 1、生物质锅炉烟气 企业共 2 台燃生物质蒸汽锅炉，均为 0.8t/h，年燃生物质 360t。 (1) 烟气量 由于本项目具备生物质成分分析报告，本次空气量计算采用《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附录 C、C2 公式进行计算，具体如下： C.2 对于 1kg 固体或液体燃料，有元素成分分析时理论空气量用式（C.2）计算。 $V_0 = 0.0889(C_{ar} + 0.375S_{ar}) + 0.265H_{ar} - 0.0333O_{ar}$ 式中：V₀——理论空气量，m³/kg； Car——收到基碳的质量分数，%； Sar——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 Har——收到基氢的质量分数，%； Oar——收到基氧的质量分数，%。 经计算空气量 V₀ 约为 3.54m³/kg。本项目年燃生物质燃料 360t，则空气量约为 1.27×10⁶m³。 烟气量采用附录 C、C3 公式进行计算： C.3 锅炉中实际燃烧过程是在过量空气系数>1 的条件下进行的，1kg 固体或液体燃料产生的烟气排放量可用式（C.4）计算。 $V_{RO_2} = V_{CO_2} + V_{SO_2} = 1.866 \times \frac{C_{ar} + 0.375S_{ar}}{100}$
----------------------------------	---

$$V_{N_2} = 0.79V_0 + 0.8 \times \frac{N_{ar}}{100}$$

$$V_g = V_{RO_2} + V_{N_2} + (\alpha - 1)V_0$$

$$V_{H_2O} = 0.111H_{ar} + 0.0124M_{ar} + 0.0161V_0 + 1.24G_{wh}$$

$$V_s = V_g + V_{H_2O} + 0.0161 \times (\alpha - 1)V_0$$

式中： V_{RO_2} ——烟气中二氧化碳（ V_{CO_2} ）和二氧化硫（ V_{SO_2} ）容积之和， m^3/kg ；

Car ——收到基碳的质量分数，%；

Sar ——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

V_{N_2} ——烟气中氮气量， m^3/kg ；

Nar ——收到基氮的质量分数，%；

V_0 ——理论空气量， m^3/kg ；

V_g ——干烟气排放量， m^3/kg ；

α ——过量空气系数，燃料燃烧时实际空气供给量与理论空气需要量之比值，燃煤锅炉、燃油锅炉及燃气锅炉的规定过量空气系数分别为 1.75、1.2，对应基准氧含量分别为 9%、3.5%，本项目参照燃煤锅炉的过量空气系数；

V_{H_2O} ——烟气中水蒸气量， m^3/kg ；

Har ——收到基氢的质量分数，%；

Mar ——收到基水分的质量分数，%；

G_{wh} ——雾化燃油时消耗的蒸汽量， kg/kg ；

V_s ——湿烟气排放量， m^3/kg 。

经计算 V_s 为 $7.48m^3/kg$ ， V_g 为 $6.17m^3/kg$ 。则总湿烟气量为 $3.22 \times 10^6 m^3$ ，总干烟气量为 $2.22 \times 10^6 m^3$ 。

(2) 烟尘

$$E_A = \frac{R \times \frac{A_{ar}}{100} \times \frac{d_{fh}}{100} \times \left(1 - \frac{\eta_c}{100}\right)}{1 - \frac{C_{fh}}{100}}$$

式中： E_A ——核算时段内颗粒物（烟尘）排放量，t；

	R—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本项目年燃生物质 360t； A_{ar}—收到基灰分的质量分数，%；本项目为 0.46； d_{fh}—锅炉烟气带出的飞灰份额，%；此参数与锅炉炉型有关，本项目取 50； η_c—综合除尘效率，%；本项目拟用除尘效率为 99%的布袋除尘器对锅炉烟气进行治理； C_{fh}—飞灰中的可燃物含量，%；即由烟道经除尘器排出的细灰的含碳量。由于本项目选用生物质热水锅炉，参照 GB/T15317-2009《燃煤工业锅炉节能监测》中表 5 中炉渣含碳量考核指标，故 C_{fh} 选取推荐指标为 15。 经计算，E_A=0.084t，即烟尘排放量为 0.084t，排放浓度为 4.45mg/m³。 (3) SO₂ $E_{SO_2} = 2R \times \frac{S_{ar}}{100} \times \left(1 - \frac{q_4}{100}\right) \times \left(1 - \frac{\eta_s}{100}\right) \times K$ 式中：E_{SO2}—核算时段内SO₂排放量，t； R—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本项目年燃生物质360t； S_{ar}—收到基硫分的质量分数，%；根据本项目生物质颗粒分析报告，确定收到基硫分的质量分数为0.05%； q₄—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本项目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取值为8%； η_s—脱硫效率，%；本项目不采用脱硫环保措施，故脱硫效率为0； K—燃料中硫燃烧后氧化成SO₂的份额，本项目K取0.85。 经计算，E_{SO2}=0.282t，即 SO₂ 排放量为 0.282t，排放浓度为 126.32mg/m³。 (4) NO_x 本项目 NO_x 产排污量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火电等 17 个污染物实际排放量计算方法）中“十、污染物实际排放量核算方法”中附录 B 中产排污系数表，主要污染物产排污系数详见下表详见下表 4-1。
--	---

表 4-1 生物质工业锅炉排污系数表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末端治理技术名称	排污系数
蒸汽/热水/其它	生物质（木材、木屑、甘蔗渣压块等）	层燃炉	所有规模	氮氧化物	千克/吨-原料	1.02	直排	1.02

本项目 NOx 排放量为 $360 \times 1.02/1000=0.3672\text{t/a}$ ，排放浓度为 164.83mg/m^3 。

综上本项目生物质锅炉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50mg/m³；SO₂：300mg/m³；NO_x：300mg/m³）。本项目新增两台生物质锅炉分别由 2 根 20m 高烟囱 DA001、DA002 排放。

2、天然气锅炉烟气

本项目共 3 台燃天然气锅炉，其中 2 台为备用锅炉，当生物质蒸汽锅炉在检修时，采用天然气锅炉为生产提供蒸汽，年燃天然气 4.5 万 m³/a。根据《污染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3-2018）废气污染源核算方法，对锅炉的烟气量和污染物产生量进行计算，采用产排污系数可得如下源强：

表 4-2 天然气燃烧产污系数

工业废气量	标 m ³ /万 m ³ -原料	136259.17
二氧化硫	kg/万 m ³ -原料	0.02S*
氮氧化物	kg/万 m ³ -原料	18.71

***：S 取值为 200mg/m³。**

根据《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第 69 页）燃烧 10000m³的天然气，产生 2.4kg 的颗粒物。

本项目有 3 台 0.5t/h 的燃气蒸汽锅炉用于生产供汽，锅炉总燃气量为 16.5m³/h(4.5 万 m³/a)。本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锅炉的燃烧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3。

表 4-3 燃气锅炉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燃气量	废气产生量	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kg/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a)	排放标准 (mg/m ³)
4.5 万 m ³ /a	6.13×10 ⁵ m ³ /a	颗粒物	17.61	10.8	17.61	10.8	20
		SO ₂	29.4	18	29.4	18	50
		NO _x	137.31	84.195	137.31	84.195	200
锅炉烟气经拟建不低于21m高排气筒排放，各污染物排放符合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2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表 4-4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污情况一览表

产污节点	污染物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排放状况		编号及名称	类型	排气筒情况				排放标准	
		浓度mg/m³	产生量t/a			浓度mg/m³	排放量t/a			经纬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
生物质锅炉 1	颗粒物	445	4.2	99%布袋除尘器	是	4.45	0.042	DA001	一般排放口	129°47'9.58264"	43°1'13.35055"	20	0.8	10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中表2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SO ₂	126.32	0.141	/	/	126.32	0.141								
	NOx	164.83	0.1836	/	/	164.83	0.1836								
生物质锅炉 2	颗粒物	445	4.2	99%布袋除尘器	是	4.45	0.042	DA002	一般排放口	129°47'9.59230"	43°1'11.79594"	20	0.8	100	
	SO ₂	126.32	0.141	/	/	126.32	0.141								
	NOx	164.83	0.1836	/	/	164.83	0.1836								
天然气锅炉	颗粒物	17.61	0.0108	/	/	17.61	0.0108	DA003	一般排放口	129°47'9.59230"	43°1'11.79594"	21	0.8	100	
	SO ₂	29.4	0.018	/	/	29.4	0.018								
	NOx	137.31	0.084.	/	/	137.31	0.084.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 废气污染源环境监测要求 本项目监测计划根据HJ820-2017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等制定，监测计划如下：
----------------------------------	---

表 4-5 运行期废气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锅炉烟囱 DA001、 DA002、DA003	颗粒物	1 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中排放浓度限值
	二氧化硫	1 次/年	
	林曼格黑度	1 次/年	
	氮氧化物	1 次/月	

若建设单位不具备监测条件进行上述污染源及环境质量监测，可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监测。

4、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 2 台 0.8t/h 生物质锅炉采用布袋除尘器对锅炉烟尘进行处理，运行过程中除尘效率 99%。烟气中各污染物浓度均满足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2 中燃煤锅炉污染物浓度排放标准的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甚微。

布袋除尘器的工作原理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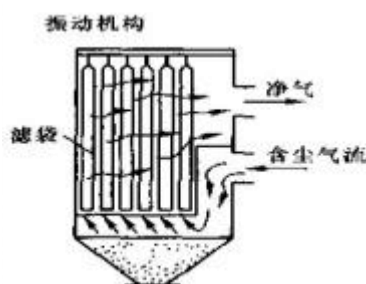


图 4 布袋除尘器工作原理示意图

含尘气流由除尘器下部进入布袋，在通过布袋滤料的空隙时，粉尘被捕集于滤料上，透过滤料的清洁气体由上部排出。沉积在滤料上的粉尘可以在机械振动的作用下，从滤料表面脱落落入灰斗中，定期排出。布袋除尘器是最古老的除尘方法之一，设备正常工作时，含尘气体由风口进入灰斗，一部分较粗的尘粒由于惯性碰撞和自然沉降等原因落入灰斗，其余大部分尘粒随气流上升进入袋室，经滤袋过滤后，尘粒被滞留在滤袋外侧，净化后的气体由滤袋内部进入上箱体，再由阀板孔、排风口排入大气，从而达到除尘目的。除尘效率可达 99% 以上。最小捕集粒径 $<0.1\mu\text{m}$ ，由于其效率高、性能稳定、密闭性能好、清灰效果好、维修管理方便、操作简单，而获得越来越广泛的应用。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装卸、储存原料过程中产生粉尘，排放浓度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标准要求，但为降低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运行过程中应做到如下几点：

①对储料间进行洒水降尘，减少原料的倒运次数，在保证运输量的前提

下，控制运行速度。

②对提升机采用密闭输送，降低落差等措施。

③加强生产管理以减少无组织排放，减少粉尘产生。

(3)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及事故排放主要指装置在开、停车调试、检修及一般性事故时的“三废”排放，本项目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①废气处理装置运行不正常出现的异常排放；②开、停车调试，检修等非正常工况排放分析。

废气非正常排放

项目废气非正常排放主要体现在废气处理装置，即布袋除尘器、等以处理装置缺少日常监管维护，处理效率下降，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由 99%下降至 50%。非正常排放情况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表 4-6。

表 4-6 废气非正常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异常处理效率 (%)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锅炉烟气	烟尘	445	4.2	50	222.5	2.1	环境空气

非正常状况处理措施

要定期对布袋除尘器等措施进行维护和检查，及时发现腐朽老化现象，杜绝非正常状况的发生。

二、废水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 4-7 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产生量 t/a	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17280	COD	250	4.32	250	4.32
		BOD ₅	100	1.728	100	1.728
		SS	200	3.456	200	3.456
		NH ₃ -N	30	0.5184	30	0.5184
反冲洗废水	120	COD	30	0.0036	30	0.0036
		SS	20	0.0024	20	0.0024

本项目生活污水、反冲洗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后，进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由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后排入嘎呀河。

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于2017年底投入运行，处理能力为1.5万

m³/d，污水处理厂采用A²O法（厌氧-好养活性污泥法）处理方案，污水经处理能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该处理厂建成主要为经济开发区服务，且尚未达到最大处理量，故本项目经市政管网排放的污水可以全部由该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噪声

（1）噪声源强

本项目建成后噪声主要来自于设备噪声，噪声源强见表4-8。

表4-8 项目设备噪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m 处声源源强 dB(A)
1	五线车	/	40 台	65
2	包边一体机	/	40 台	65
3	缝纫机	/	500 台	80
4	锅炉风机	/	5 台	80

本次评价将预测噪声源随距离衰减后，本项目厂界处贡献值和叠加后的声环境质量的的影响状况。根据企业设计资料，车间设置隔声窗面积为 15m²（1.5m*10m）。噪声影响具体如下：

参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附录 B 的模式进行预测：

①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lg\left(\frac{Q}{4\pi r^2} + \frac{4}{R}\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子：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 $R=Sa/(1-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²；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lg\left(\sum_{j=1}^N 10^{0.1L_{p1j}}\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④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m²。 ②面声源随距离衰减模式： 当 $r \leq a/\pi$ 时，噪声传播途中的声压级值与距离无关，基本无明显衰减； 当 $a/\pi \leq r \leq b/\pi$ 时，声源面可近似为线源，预测公式为： $L(r) = L(r_0) - 10 \lg(r/r_0) - \Delta L$ 当 $r \geq b/\pi$ 时，可近似认为声源为点源，预测公式为： $L(r) = L(r_0) - 20 \lg(r/r_0) - \Delta L$ 式中：L_r—距离声源 r 米处声压级，dB（A）； L_{r0}—距声源 r_0 米处声压级，dB（A）； r_0—监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ΔL—各种衰减量（发散衰减除外），dB（A）。 ③贡献值计算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Ni}} + \sum_{j=1}^M t_j 10^{0.1 L_{Nj}} \right) \right]$ 式中：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根据以上公式计算出本项目投产后对厂界声环境质量的贡献值，以反映项目投产后对该厂影响情况，预测结果详见表4-9。							
表 4-9 声环境质量预测结果（单位：dB(A)）							
项目	设备与目标间距离 (m)	背景值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性分析
		昼	夜		昼	夜	
1# 东厂界	20	/	/	27.58	65	55	达标
2# 南厂界	30	/	/	32.96	65	55	达标
3# 西厂界	10	/	/	28.74	65	55	达标
4# 北厂界	20	/	/	31.02	65	55	达标

	由以上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投产后，实验设备经减震处理后，产生的噪声经车间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 为最大限度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应采取污染防治措施为： 本项目噪声源有服装生产噪声、锅炉引风机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在80-90dB（A）之间。如果不进行有效治理，将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这种噪声直接影响锅炉房操作人员及周围声环境质量。 上述噪声源中，引风机的噪声较为突出，风机的噪声主要包括空气动力噪声和机械噪声。空气动力噪声主要是旋转噪声和涡流噪声组成，机械噪声主要是传动结构和风机装配精度不高，机组运转时不平衡所产生的冲击噪声和摩擦噪声，此外还有电机冷却风扇的噪声、电磁噪声，风机排气管、阀门等在风机运转时产生的强烈的振动噪声。因此，风机本身是一个多噪声源，并且其噪声也比较复杂。但是，在这些噪声中，强度最大的、对环境影响最严重的还是从风机进、排气口辐射出来的气流噪声。考虑到噪声源的特征，本工程在设计中采用如下措施： ①对风机和烟风道设置消声器，以减轻噪声源噪声。采用上述隔声—消声器综合治理的方法，既能取得明显的消声效果，又能控制电机、轴承的升温，使风机能安全运行。操作工只是定期巡检，观察风机运行是否正常，因此，采用隔声—消声器综合治理的措施是可行的。 ②在选用低噪设备的同时，应考虑噪声较大的设备车间隔声及消声性能较好的建筑材料，基础做减震处理，减轻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③鼓风机出口要加消音器和消声风道，风机和风管采用软接头连接，水泵出口处装避震喉，降低噪声传播，在安装高噪设备时应加防振设施，降低设备噪声对厂界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在设计中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的隔声作用，使锅炉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轻。 ⑤根据燃料运输路线，企业要求来往车辆从厂区大门出入，建议在经过村屯等居民点时降低车速，夜间禁止按喇叭，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影响是可以
--	--

接受的，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监测计划

本项目监测计划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等制定。

表 4-10 运行期噪声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	Leq（A）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若建设单位不具备监测条件进行上述污染源及环境质量监测，可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监测。

四、固体废物

（1）服装残次品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量为 1t/a，外卖废品回收站；

（2）锅炉灰渣

本次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固废为锅炉灰渣及布袋除尘器收集飞灰，锅炉灰渣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进行计算。

$$E_{hz} = R \times \left(\frac{A_{ar}}{100} + \frac{q_4 \times Q_{net,ar}}{100 \times 33\,870} \right)$$

式中： E_{hz} ——核算时段内灰渣产生量，t，根据飞灰份额 dfh 可分别核算飞灰、炉渣产生量；

R ——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

A_{ar} ——收到基灰分的质量分数，%，流化床锅炉添加石灰石等脱硫剂时应采用式（3） 折算灰分 A_{zs} 代入式（13）；

q_4 ——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

$Q_{net,ar}$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kJ/kg。

经计算，锅炉灰渣产生量为 28.3t/a。

2、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烟尘

企业锅炉配套除尘效率为 99%的布袋除尘器，则布袋除尘器年收集飞灰量为 4.158t。

3、废离子交换树脂

自动软化器是采用离子交换原理，将原水中的钙、镁离子置换出去，流出去的水就是去掉了绝大部分钙、镁离子，硬度极低的软化水。当离子树脂吸收一定量的钙镁离子后就必须进行再生，用饱和的食盐水浸树脂层，把树脂上的钙镁离子置换出来，恢复树脂的交换能力。离子交换树脂循环使用，定期更换，一般 3-5 年更换一次，产生量为 0.1t/3a。

4、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50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5kg/d·人，每年产生 135t/a。

5、餐厨垃圾（含废油脂）

本项目员工就餐过程中，餐厨垃圾产生量约为 0.1kg/人.d，则餐厨垃圾产生量为 9t/a，餐厨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不外排。

表 4-11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成分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最终去向
1	服装残次品	生产	/	一般固废	900-999-99	1	外卖废品回收站
2	灰渣	生产	/		900-999-64	28.3	外卖农户做有机肥
3	布袋除尘器粉尘	生产	/		900-999-66	4.158	
4	废离子交换树脂	生产	/		900-999-99	0.1t/3a	厂家回收处理
5	生活垃圾	生活	/		900-999-99	135	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燃料及锅炉灰渣均储存于储料间内，最大存储量为 50t，暂存场所需满足如下条件：

①物料存储场地应选防渗性能良好的场地；

②将物料储存于具有完整围墙（围挡）及屋顶结构的建筑物内，建筑物的门窗在非必要时应关闭；

③物料存储设施应配备防火、防爆设施，减小火灾及爆炸隐患；

④利用完整的围护结构将物料、作业场所等与周围空间阻隔的状态或作业方式，设置的门窗、盖板、检修口等配套设施在非必要时应关闭。

五、环境风险分析

1.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情况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主要风险物质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存在位置	最大存在总量	用途
1	天然气	管网	0.1t	供热燃料

注：公司使用管道天然气，天然气无储存，本报告以天然气的管道在线量为存储量。
天然气的理化性质详见表 4-13。

表 4-13 天然气的理化性质

标识	中文名：天然气	分子式：CH4	分子量：16.0425
	英文名：methane	国际编号：/	
	CAS 号：74-82-8	危险号：21008	
	危险性类别：第 2.1 类 易燃气体	化学类别：烷烃	
理化性质	外观与性状：无色无臭气体		
	熔点：-182.5	沸点：-161℃	
	相对密度(水=1)：0.42	相对密度(空气=1)：0.55	
	溶解性：微溶于水，溶于醇、乙醚		
	主要用途	可作为工业燃料、工艺生产等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 健康危害：甲烷对人基本无毒，但浓度过高时，空气中氧含量明显降低，使人窒息。当空气中甲烷达 25~30%时，可引起头痛、头晕、乏力、注意力不集中、呼吸和心跳加速供给失调。若不及时脱离，可窒息死亡。		
急救	皮肤接触：会造成严重灼伤。液体与皮肤接触时用水冲洗，如产生冻疮，就医诊。 吸入：迅速逃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防护	工程控制：生产过程密闭，全面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但建议特殊情况下，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 眼睛防护：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可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手防护：戴一般作业防护手套。身体防护：穿防静电工作服。 其他：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长期反复接触。进入罐、限制性空间或其他高浓度区作业，须有人监护。		
消防	危险特性：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热源和明火有燃烧爆炸的危险。与氯气、次氯酸、液氧、五氧化溴、以及其他强氧化剂接触剧烈反应。 灭火方法：作业人员佩戴空气或氧气呼吸器现场切断物料、火源；不允许熄灭正在燃烧的气体。抢救中毒窒息人员。必要时冷水或喷雾状水稀释、溶解冷却容器。对泄漏部位进行检修恢复。 灭火剂：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		
处置	易燃压缩气体，储存于阴凉、通风仓库内。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尽量切断泄漏源，合理通风，加速扩散。喷雾状水稀释、溶解。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产生的大量废水。也可将漏气的容器移至空旷出。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使用。		

毒理学资料及环境行为	危险特性：天然气在空气中含量达到一定程度后会使人窒息。天然气不像一氧化碳那样具有毒性，它本质上是对人体无害的。不过如果天然气处于高浓度的状态，并使空气中的氧气不足以维持生命的话，还是会致人死亡的，毕竟天然气不能用于人类呼吸。作为燃料，天然气也会因发生爆炸而造成伤亡。 燃烧(分解)产物：二氧化碳。
	2.环境影响途径分析 本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安全事故或其它的一些突发性事故会导致环境风险物质泄漏到环境中，引起环境质量的下降甚至恶性循环化以及其它的环境毒性效应。本项目环境风险产生途径主要为： 公司使用管道天然气，无储存设施，天然气管道设置有总阀，车间不生产期间天然气总阀关闭。天然气管道破损导致天然气发生泄露时，因为氧气供应充足，燃烧完全，燃烧产生的主要气体是 CO₂，易扩散，氧气供应不充足的情况下，燃烧不完全，燃烧产生的主要气体是 CO，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燃气锅炉中天然气发生泄露事故且得不到及时控制时，高压天然气将从破裂口高速喷射和膨胀，与空气组成混合气体，其浓度处于爆炸极限范围内时，遇火即发生爆炸，从而产生 CO 等伴生引发中毒事件，同时混合物不完全燃烧造成大气环境污染，还有可能将造成事故现场较大范围内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 因此，本评价主要对营运期间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分析，并对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及事故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的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 3.风险防范措施 各种事故无论是人为因素引起的，还是自然因素导致的，都可以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避免事故的发生或使事故造成的危害降低到最低限度，为进一步降低风险事故的发生几率，提出如下控制措施： (1) 对锅炉房设备做好防腐工作，严格按照规范进行日常维修，定期对管线腐蚀程度进行监测和检漏； (2) 区域要有禁火标志和防火防爆技术措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和工具，企业要重视安全防火工作，成立以主要领导为首的安全防火组织，

在上级消防安全部门的监督下开展工作，对消防设施要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场站设立对外的直通电话，发现异常立即报警；

(3) 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加强日常对职工的安全培训工作，制定严密的管理制度，强化环境管理，对设备、管道等合理使用，强制保养、计划检修等，保证系统稳定安全运行；

(4) 加强职工技能培训和安全教育，提高风险防范的意识，定期进行模拟事故演习，定期组织安全技术考试考核，严格按操作规程办事，杜绝因责任心不强而造成事故发生；

(5) 保证自动控制系统正常、安全可靠的工作。

(6) 严格遵守国家和行业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接受上级有关部门的安全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应立即整改；

(7) 定期进行消防演习，制订紧急状态下的事故应急预案；

(8) 严格按规范进行日常维修；

(9) 注意人员培训，定期进行模拟事故演习，定期组织安全技术考试考核；

(10) 注意自然灾害预报，及时采取防范措施；

(11) 建构筑物间距须满足安全防火距离，严格按照《石油和天然气工程设计防火规范》GB50183-2004 中相关规定进行设计；厂房内设置红外式可燃气体探测器。

六、工程环保投资估算

本工程总投资 5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工程环保投资估算见表 30。

表 30 工程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环保投资项目		费用(万元)	措施
1	运营期	锅炉烟气(DA001)	15	布袋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
2		锅炉烟气(DA002)	15	布袋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
		锅炉烟气(DA003)	10	1 根 21m 高排气筒
3		噪声	5	消声、减振、设封闭间、隔声墙等
4		其它	5	储料间灰渣储存场所封闭、硬化

	合计	<u>50</u>	
--	----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锅炉烟气(DA001)	烟尘、SO ₂ 、NO _x	布袋除尘器+1根 20m 高排气筒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2 排放限值
	锅炉烟气(DA002)	烟尘、SO ₂ 、NO _x	布袋除尘器+1根 20m 高排气筒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2 排放限值
	锅炉烟气(DA003)	烟尘、SO ₂ 、NO _x	1 根 21m 高排气筒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2 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反冲洗废水	COD BOD ₅ SS 氨氮	市政管网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
声环境	生产车间	设备噪声	墙体隔音 减震垫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服装残次品外卖外卖废品回收站，灰渣及布袋除尘器回收粉尘收集后外卖农户做有机肥；废离子交换树脂厂家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固废暂存区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严格遵照国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要求及相关建筑设计规范；采用成熟的技术从严设计、施工。 根据实际情况，按照重点防渗、一般防渗及简单防渗等分区进行设计施工。 本项目在落实好厂区防渗工作的前提下，项目生产过程对厂区及其周围土壤影响较小。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企业应当在车间配备相应数量的灭火器，并定期对灭火器的质量进行检查，以备火灾发生时能够正常使用。采用的电气设备、电缆线路均为防爆型产品；各类储存容器及管线的材质选择、加工质量必须符合要求，强化日常维护检查。 (2) 加强员工的整体消防安全意识，除了让企业管理人员参加社会			

	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外，还要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使其掌握防火、灭火、逃生的基础知识，提高其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3) 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生产操作规范进行，杜绝人为安全隐患。环保设施一旦出现事故，生产工序必须立即停产检修，确保不发生污染事件。 (4) 设立厂内应急指挥小组，并和当地事故应急救援部门建立正常联系，一旦出现事故能立刻采取有效救援措施。 (5) 事故发生情况下，立即疏散附近员工和群众，切断电力等供应设施，并及时组织人员控制事故规模，采取应急措施；事故规模较大时及时通知当地专业消防队伍进行救援。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u>1、环境管理</u> <u>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颁布的环境保护法规、政策和环境保护标准，协助厂领导确定厂环境保护方针、目标。</u> <u>制订厂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和实施办法，并经常监督检查各单位执行情况；组织制定厂环境保护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或监督实施。</u> <u>负责厂环境监测管理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设置永久采样口、监测平台、排污口标识等；掌握厂“三废”排放状况，建立污染源排污监测档案和台账，按规定向地方环保部门汇报排污情况以及企业年度排污申报登记，并为解决厂内重大环境问题和综合治理决策提供依据。</u> <u>监督检查环境保护设施和在线检测仪器设备的运行情况，并建立运行档案。</u> <u>制定切实可行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和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效果考核指标、“三废”综合利用指标及绿化建设等环保责任指标，层层落实并定期组织考核。</u> <u>2、验收管理</u>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及

	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企业建设完成后，需按照相关标准及条例，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并对验收内容、结论和所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3、排污许可管理 根据《关于强化建设项目环评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环评【2018】11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6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等要求，“在名录规定的时限后建成的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 申请排污许可证”，因此，本项目应在项目建成后排放污染物之前进行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4、按监测计划完成废气、噪声监测。
--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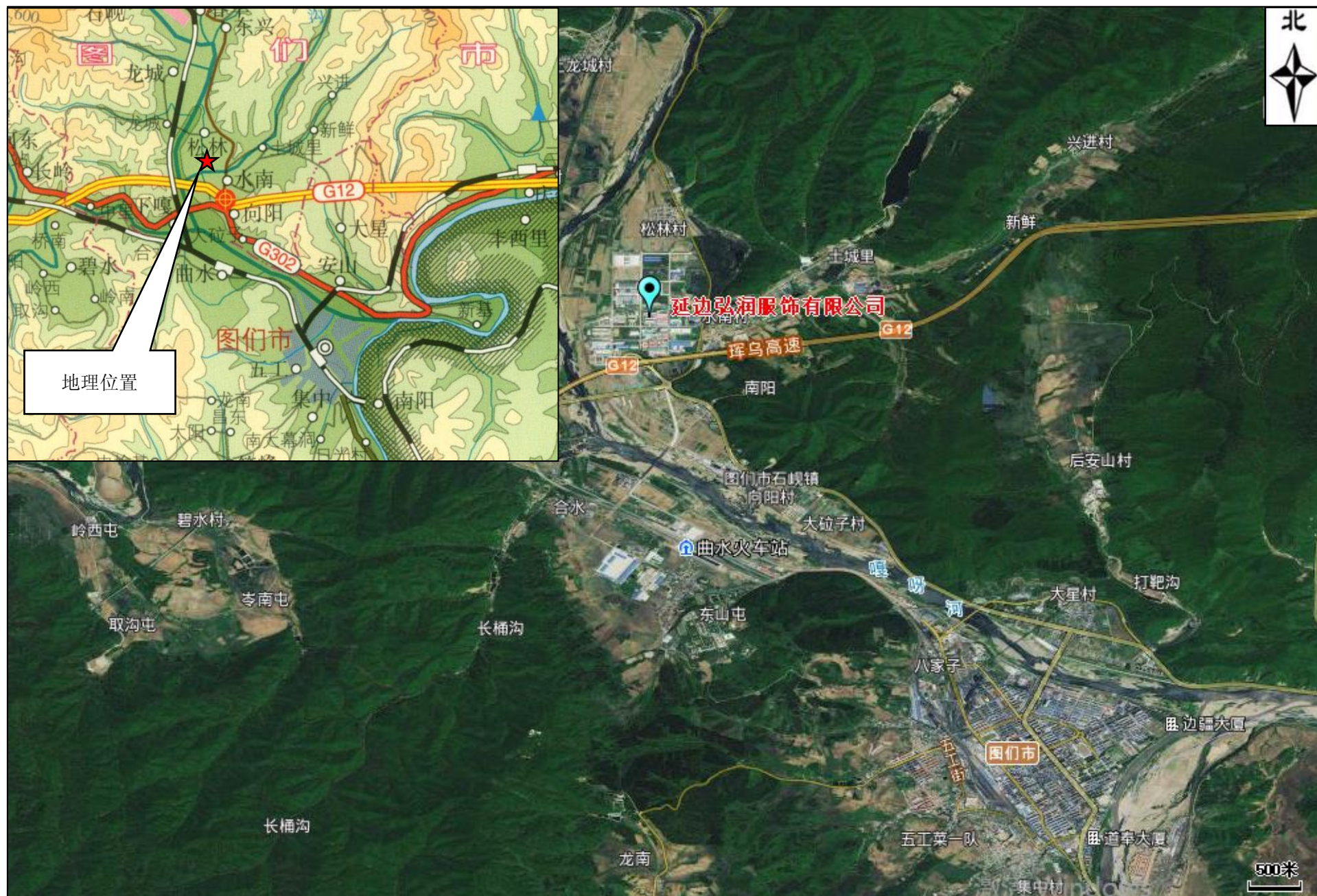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项目在运营期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等，在严格采取本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污染物的排放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在确保污染防治措施全面实施并正常运行的前提下，通过加强环境管理，拟建项目的环境影响可被周围环境所接受。因此，该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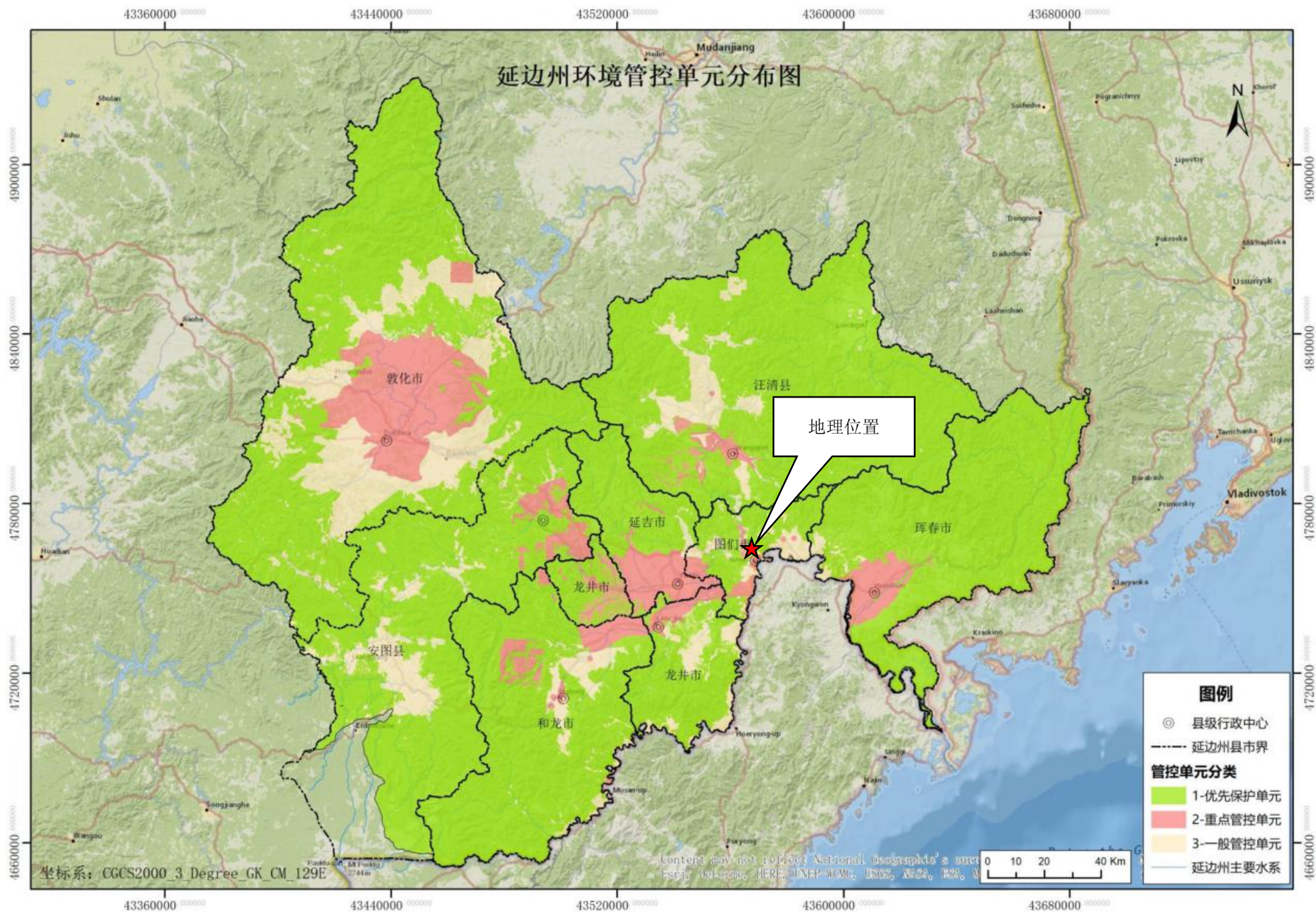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t/a	0t/a	0t/a	0.0948t/a	0t/a	0.0948t/a	0t/a
	SO ₂	0t/a	0t/a	0t/a	0.3t/a	0t/a	0.3t/a	0t/a
	NO _x	0t/a	0t/a	0t/a	0.4512t/a	0t/a	0.4512t/a	0t/a
废水	COD	0t/a	0t/a	0t/a	4.3236t/a	0t/a	4.3236t/a	0t/a
	BOD ₅	0t/a	0t/a	0t/a	1.728t/a	0t/a	1.728t/a	0t/a
	SS	0t/a	0t/a	0t/a	3.4584t/a	0t/a	3.4584t/a	0t/a
	NH ₃ -N	0t/a	0t/a	0t/a	0.5184t/a	0t/a	0.5184t/a	0t/a
固体废物	服装残次品	0t/a	0t/a	0t/a	1t/a	0t/a	2t/a	0t/a
	灰渣	0t/a	0t/a	0t/a	28.3t/a	0t/a	28.3t/a	0t/a
	布袋除尘器粉尘	0t/a	0t/a	0t/a	4.158t/a	0t/a	4.158t/a	0t/a
	废离子交换树脂	0t/a	0t/a	0t/a	0.1t/3a	0t/a	0.1t/3a	0t/a
	生活垃圾	0t/a	0t/a	0t/a	135t/a	0t/a	135t/a	0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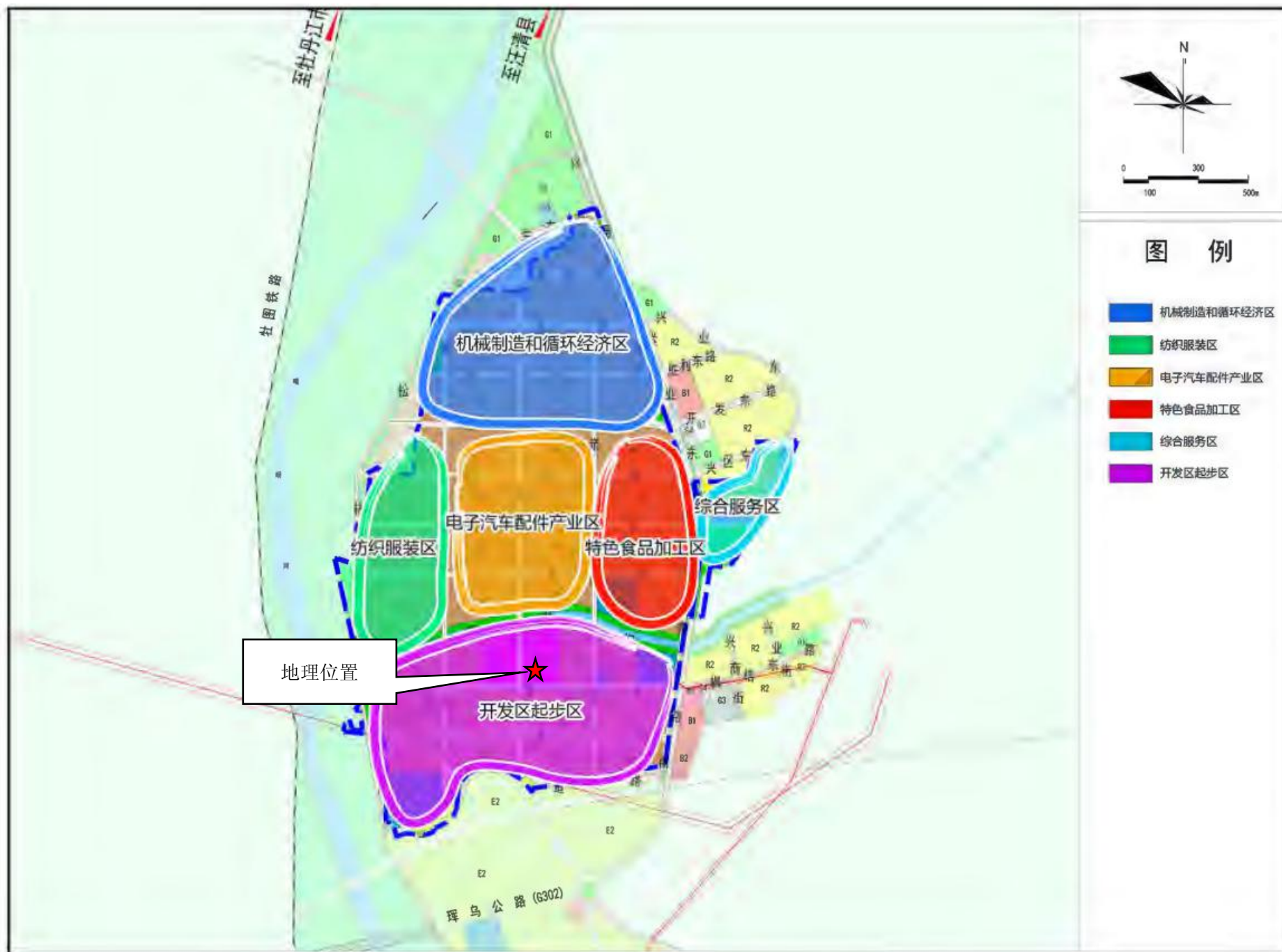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本项目管控单元图



附图 3 本项目与开发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 4 本项目环境空气监测点位图



附图 5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图及周围情况图



附图 6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170712050023

编号: CCYB-20220915-025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噪声



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锦湖大路 1357E 号

邮政编码: 130022

电话: 0431-87027029

传真: 0431-87027029

说 明

1. 本检测报告仅对本委托项目负责。
2.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
3.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检测报告。
4. 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减无效，未加盖计量认证章、公章和骑缝章无效，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5. 如客户对本报告的检测结果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检测报告及我公司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
7. 本公司不负责采样时（样品由客户提供）时，本检测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不负责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
8. 本报告分为正副本，正本交客户，副本存档。



一、检测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延边州图们市枫梧大路 966 号
检测项目: 环境空气: TSP、NO _x ; 噪声: 等效 A 声级。
采样日期: 2022 年 09 月 12 日--2022 年 09 月 14 日
检测日期: 2022 年 09 月 12 日--2022 年 09 月 14 日
采样人员: 齐宏志、陈添淇

二、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天气状况	气温(°C)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2022.09.12	晴	26	100.3	46	2.3	西南风
2022.09.13	多云	25	100.2	43	2.4	西北风
2022.09.14	多云	24	100.5	44	2.4	东风

三、采样规范

项目	采样规范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四、检测依据方法及检出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单位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dB(A)
NO _x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0.005	mg/m ³
NO _x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0.003	mg/m ³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mg/m ³

五、检测仪器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噪声	声级计	AWA5636	S-SJJ-01
NO _x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100 型	S-ZWGD-02
TSP	电子天平	PT-104/55S	S-TP-02

六、检测结果

表 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时间	监测时段	1#项目所在地	
		样品编号	NO _x
2022.09.12	02:00	20220912-HRFS-A001	0.021
	08:00	20220912-HRFS-A002	0.019
	14:00	20220912-HRFS-A003	0.023
	20:00	20220912-HRFS-A004	0.022
	日均值	20220912-HRFS-A005	0.021
2022.09.13	02:00	20220913-HRFS-A001	0.018
	08:00	20220913-HRFS-A002	0.022
	14:00	20220913-HRFS-A003	0.025
	20:00	20220913-HRFS-A004	0.021
	日均值	20220913-HRFS-A005	0.024
2022.09.14	02:00	20220914-HRFS-A001	0.022
	08:00	20220914-HRFS-A002	0.021
	14:00	20220914-HRFS-A003	0.022
	20:00	20220914-HRFS-A004	0.022
	日均值	20220914-HRFS-A005	0.021

续表 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日期	1#项目所在地	
	编号	TSP
2022.09.12	20220912-HRFS-A006	0.073
2022.09.13	20220913-HRFS-A006	0.076
2022.09.14	20220914-HRFS-A006	0.079

表 2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2022.09.12	1#厂界东侧 1m 处	51	44
	2#厂界南侧 1m 处	53	40
	3#厂界西侧 1m 处	54	43
	4#厂界北侧 1m 处	53	41

(以下空白)

编制: 张金明审核: 孙家明签发: 张金明日期: 2022.09.15日期: 2022.09.15日期: 2022.09.15

도문시 환경보호국 图们市环境保护局

图环审(表)字[2019]10号

关于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吉林省春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建于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枫梧大路966号,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占地面积28500m²,建筑面积38764m²。本项目年加工服装20万件,包括2台0.5t/h的燃气锅炉(1用1备)。根据报告表意见及结论,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在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有关环保措施内容的情况下同意实施本项目。

二、建设单位须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1、施工期严格按照报告表中的环境保护措施要求进行施工,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2、本项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过图们经济开发区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嘎呀河。

3、本项目新建 2 台 0.5t/h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均须符合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烟气须经至少 21m 高烟囱排放。

4、本项目须选购低噪声的设备，并采取隔音降噪、措施、绿化等措施，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限值。

5、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和生产边角料（布料）。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生产边角料全部外售。

三、项目运营过程中要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接受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督管理。

四、若该项目改扩建（包括建筑物、生产设施、配套环保设施等发生变化），须重新制作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向具有相应审批权限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环保审批申请。

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文件

吉环环评字〔2021〕29号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对《吉林图们边境 经济合作区总体规划（2018-2030）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管委会：

2021年4月18日，我厅组织召开了《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会议由5名专家和有关部门代表共同组成审查小组对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根据审查结论，现将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规划概述

图们经济开发区是1992年经吉林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省级开发区。吉林省人民政府于2020年印发《关于同意设立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的批复》（吉政函〔2020〕4号），同意以图们经



济开发区为基础设立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以下简称边合区)。管委会于2018年委托吉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了《吉林图们边境经济合作区总体规划(2018-2030)》。其相关内容概述如下:

(一) 规划范围及规划年限

边合区分为“一区四园”,规划总面积6.29平方公里。其中,核心区(图们经济开发区)规划面积2.49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林地,南至吉图珲高速公路,西至旱地,北至130县道;石岘镇片区(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规划面积1.94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旱地,南至130县道,西至130县道,北至林地;曲水片区(国际物流园区)规划面积1.09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吉图珲高铁,南至旱地,西至旱地,北至旱地;凉水镇片区(跨境先导区)规划面积0.7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道路,南至河堤,西至旱地,北至道路;主城区(口岸综合服务区)规划面积0.07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图们江,南至光明街,西至铁路线,北至明星路。规划范围与省政府批复文件一致。

规划年限:2018年-2030年。其中近期为2018年-2025年,远期为2026年-2030年。

(二) 功能分区和产业定位

边合区分为图们经济开发区、国际物流园区、跨境先导区、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及口岸综合服务区。其中图们经济开发区分为机械制造和循环经济区(主要发展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制造及废旧资源加工等)、电子及汽车配件产业区(主要发

严格总量管控的相关要求,确定主要控制污染物因子总量管控限值。边合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纳入图们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管理体系内并严格控制,做到科学调剂,合理使用。

五、对规划包含的近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议

(一)入区项目应严格符合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在入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时应将本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重要依据。

(二)在开发区总体规划采纳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基础上,开发区管委会可向我厅提出申请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管理,鼓励符合《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的通知》(吉环环评字〔2019〕18号)要求的建设项目,在环评文件申报审批时执行告知承诺制。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1年8月2日印发

生不利环境影响。

(六)禁止对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的企业进行扩建,鼓励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的企业逐步升级改造,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大时应及时搬迁、淘汰,确保边合区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质量保障相协调。企业搬迁完成另为他用前,应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场地环境调查,并对污染场地进行治理修复,满足相关用地要求。

(七)根据边合区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情况,建立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土壤、底泥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按照《化工园区综合评价导则》,建立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环保监测监控体系。

(八)依据生态环境部于2019年印发的《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核查区域VOCs排放重点企业清单,加强对VOCs排放重点行业监管,强化源头控制,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并将VOCs纳入总量控制要求。

(九)落实《关于加强固定污染源氮磷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办环监〔2017〕61号)要求,区内涉重点行业的企业应优化工艺,提高水循环利用率,强化企业末端脱氮除磷处理;重点排污单位应按照《关于加快重点行业重点地区的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工作的通知》(环办环监〔2017〕61号)要求,安装含总磷和(或)总氮指标的自动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十)按照《关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加强空间管制、总量管控和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试行)》(环办环评〔2016〕14号)中

展电子设备制造及汽车零部件制造等)、纺织服装区、特色食品加工区、综合服务区、起步区(拟发展纺织服装、木材加工等产业);国际物流园区分为现代物流园区(主要发展冷链、农产品及内陆港物流等)、水产品加工集散区、商业服务区;跨境先导区分为健康产业园(主要发展中药提取、加工产业)、跨境旅游合作区(主要为朝鲜族文化特色景区及边境贸易等);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分为精细化工区(主要发展精细化工)、新材料及应用化工区(主要发展化工新材料、医药化工等)、综合配套服务区(主要为商业、服务业)以及配套物流区;口岸综合服务区无规划内容,维持现有使用功能。边合区现有入区企业69家,有7家企业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

(三)基础设施规划及现状

1.供水规划:图们经济开发区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规划建设的水厂和该片区污水处理厂规划建设的再生水厂供给。国际物流园区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区外图们市净水厂。跨境先导区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区外凉水镇净水厂供给。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区外石岘镇净水厂及石岘镇在建的污水处理厂配套建设的再生水厂。口岸综合服务区内维持现状。

目前,边合区现有企业已实现集中供水,其中图们经济开发区、国际物流园区和口岸综合服务区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图们市净水厂供给。跨境先导区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凉水镇现有的净水厂供给。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内企业均已停产,无生产和生活用水需求。区内村屯生活用水依托分散式水井供给。

2. 排水规划: 区域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图们经济开发区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 与生活污水经该片区内现有的图们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 排入嘎呀河。国际物流园区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 与生活污水依托区外图们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嘎呀河。跨境先导区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 与生活污水依托区内凉水镇在建的凉水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出水排入石头河。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 与生活污水近期依托区外延边石岬双鹿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现有污水处理设施(设计规模 4 万 m^3/d , 目前为停产状态)处理, 常规污染物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 A 标准要求, 特征污染物出水水质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直接排放标准要求后, 排入嘎呀河。远期化工园区污水依托区外石岬镇规划建设石岬镇工业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 3 万 m^3/d)处理, 常规污染物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 A 标准要求, 特征污染物出水水质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直接排放标准要求后, 排入嘎呀河。口岸综合服务区内维持现状, 无排水规划。

跨境先导区未实现废水集中处理, 区内现有 1 家在产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 出水水质满足《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标准要求后排入石头河。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现有 24 家企业, 均已停产, 上述企业排水管网建设不完善, 均未实现废水集中处理。

险三级防控体系, 尽快编制开发区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到生态环境部门及有关部门备案, 并开展经常性演练。应尽快对化工产业园区内村屯和石岬镇第二小学进行搬迁。重点考虑项目可能产生的有害物质泄漏、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等物质的产生与扩散以及可能的环境风险事故等因素, 合理确定防护距离。

(三) 加强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边合区应加快区内排水管网建设, 协调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进度, 并按要求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 结合各企业废水水质和水量排放情况, 充分论证污水处理厂依托的可行性; 督促区内企业强化废水预处理设施建设。结合《图们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2020-2030)》, 对满足城镇污水收集管网接入要求的村庄和区域逐步实现应接尽接, 对于偏远分散污水管网无法覆盖的区域, 实行污水就地分散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确保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跨境先导区和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在实现污水集中处理前, 暂停审批新增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四) 园区集中供热设施及供热管网建设滞后, 建议边合区管委会完善集中供热规划内容, 协调推进凉水镇集中供热锅炉房建设和延边石岬双鹿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现有热电厂复产运行, 加快区域供热管网建设, 确保边合区尽快实现集中供热。

(五) 特色食品加工区紧邻电子汽车配件产业区及机械制造和循环经济区, 建议合理优化产业布局, 将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企业布设在远离特色食品加工区的一侧, 紧邻特色食品加工区的区域应设置绿化隔离带, 避免大气污染物对特色食品加工区产

口岸综合服务区生活污水排入图们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区内村屯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制农肥。

3. 供热规划：图们经济开发区生活用热依托区内现有的集中供热锅炉房（规划 3 台 29 兆瓦燃煤锅炉）供给。国际物流园区生活用热依托区外图们市现有的铁西供热锅炉房（规划 2 台 29 兆瓦燃煤锅炉）供给。跨境先导区生活用热依托区外凉水镇规划的集中供热锅炉房（规划 2 台 29 兆瓦燃煤锅炉）供给。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生产和生活用热近期依托区外延边石岫双鹿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现有热电厂供给，远期依托区外石岫镇规划的集中供热锅炉房（规划 4 台 29 兆瓦燃煤热水锅炉）供给。口岸综合服务区内维持现状。

图们经济开发区已实现集中供热，生产和生活用热情况与规划一致。国际物流园区未实现集中供热，区内 1 家在产企业生活采暖依托自建燃生物质锅炉供给，其他 2 家在产企业生活采暖依托吉林省长吉图开发建设物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燃生物质锅炉供给；剩余 1 家在产企业生活采暖依托图们市铁西供热锅炉房（内设 1 台 29 兆瓦燃煤锅炉）供给。跨境先导区内现有 1 家在产企业（吉林省图们江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和生活用热依托自建锅炉（1 台 2t/h 燃生物质锅炉）供给。图们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区无在产企业，无热需求。口岸综合服务区用热（主要为生活采暖）依托区外图们市现有的集中供热锅炉房（内设 1 台 91 兆瓦燃煤热水锅炉和 2 台 28 兆瓦燃煤热水锅炉）供给。村屯居民用热采用农村土灶。

4. 固体废物处理规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送至区外现有的图们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危险废物由各企业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固体废物处理现状与规划一致。

二、对规划实施的环境可行性审查意见

该规划基本符合吉林省及延边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和《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开发区选址、发展规模、产业结构与功能区布局基本合理，与图们市总体规划、宏观发展、公众意愿基本协调。在采取报告书中提出的规划优化和调整建议，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前提下，该规划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三、对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该报告书基本符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评价内容较全面，评价重点较突出，评价方法较合理，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可靠，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基本可行，公众意见采纳情况说明较为合理，规划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分析与评价基本合理。报告书综合评价结论基本可信。

四、对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的建议

（一）管委会应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工作，结合“三线一单”成果，进一步优化边合区产业定位，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细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二）强化化工产业园区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并完善环境风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

评审考核人：

杨斌

职务、职称：

副教授

所 在 单 位：

东北师范大学

评 审 日 期：2022 年 9 月 26 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分	评分
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2.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70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₃、H₂S、O₃、光气、氯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 10 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为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区域发展规划。在严格采用本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基础上，项目的建设及运营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较大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本报告表编制依据合理，建设内容介绍较为全面，环境影响分析准确，污染物核算基本正确，评价主体得当，重点突出，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结论可信。
三、修改完善建议
1、详细补充介绍用水工艺环节，给出合理的废水产排系数（软化系统废水系数偏高），在此基础上复核水平衡图及废水排放量；水平衡图显示锅炉补给水来源为软化系统，与文本介绍不符，需核实更正；厂区 5 台锅炉，4 用 1 备，日补给水量 1.6 m³，明显偏低，重新核算用水量。在此基础上重新核算废水排放量及相应污染物浓度，量。 3、软化水工艺介绍混乱（软化系统水源为市政自来水，还需调节池，二次过滤？？加盐能去除水中钙镁离子？？？），重新梳理说明。 4、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不涉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5、重新编辑文本中涉及公式，统一公式格式，截图表示太敷衍。 6、明确 1 台备用 0.5t/h 燃气锅炉的备用条件（另外燃气锅炉发生故障备用还是蒸汽供应不足时备用），根据备用条件调整核算废气产排情况。 7、校核文本格式

附件 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

评审考核人：

池爱华

职务、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所 在 单 位：

图们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评 审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分	评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8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26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8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22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3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4
合 计	100	71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 10 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在确保全面严格落实环评报告所提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正常运行的前提下，所排放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意见：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为合格。

三、修改和补充的建议：

- 1、补充说明做变更环评理由（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说明）。
- 2、完善环境保护目标（地表水）。
- 3、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分析采用图们市数据。
- 4、补充氨氮排放标准。
- 5、补充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及排放量。表 2-1 和表 4-4 中补充食堂油烟，表 2-1 中补充食堂废水，表 4-1 中补充餐厨垃圾。
- 6、复核本项目是否设置消防水池（P38）。
- 7、补充环保投资核算；补充监测报告。

张英华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

评审考核人：

曹善新



职务、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所 在 单 位：

汪清县生态环境监测站

评 审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分	评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8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25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8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24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3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3
合 计	100	71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 10 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评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评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评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和经验，给本项目的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项目对环境可行性意见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位于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枫梧大路 966 号。中心坐标为东经：129° 47' 24.510"，43° 1' 18.419"，东侧为延边方正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南侧隔枫梧大路为空厂房；西侧隔安商大街为图们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北侧为空地。最近敏感目标为东侧的水南村与项目相距 640m。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原有项目占地面积为 28500m²；包括 2 台 0.5t/h 燃气锅炉，产蒸汽用于服装熨烫。项目投产后年产 20 万件服装。本项目拟在此基础上新增 2 台 0.8t/h 生物质锅炉及 1 台 0.5t/h 燃气锅炉（备用）；建成后合计 5 台锅炉（2 台生物质锅炉，3 台燃气锅炉），可满足项目生产用蒸汽要求。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的管控要求，符合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划的要求，在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情况下，各项污染物均能够得到合理的处置，能够满足达标排放要求，因此从环保角度来看，本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二、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

本报告表编制内容基本全面、基本符合环评技术导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工程分析及污染分析基本清晰，区域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基本符合实际，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总体可行，综合评价结论明确、可信。本报告表无明显失误和漏项，质量合格。

三、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

1、补充本项目与《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吉政发【2021】10 号）相符性分析内容。

2、按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要求，复核本项目属于重大变更的理由和依据。

张立新

3、细化工程内容，补充本项目新增锅炉后其原辅材料及生产设备等相关建设内容的变更内容，补充其给排水变更情况说明，复核燃气锅炉烟囱高度要求，补充天然气成份说明。明确本项目是否建设食堂，复核报告中相关内容。

4、复核灰渣暂存地点（是灰渣间还是储料间？），复核锅炉运行工艺说明与流程图的相符性，补充燃气锅炉生产工艺流程说明，明确每台锅炉的运行时间，充实其可达标性分析。

5、补充图们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数据调查及分析评价。

6、建议废水排放中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标准。复核本项目不执行废气总量指标的合理性。

7、复核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调查，复核其是只完成土建还是已经试运行，细化其原有污染问题调查内容。

8、细化本项目固废暂存污染防治措施，完善环境保护措施检查清单内容。

9、补充“三同时”验收内容，完善监测计划。补充企业排污口规范化相关管理要求，完善相关的附图附件，校核文本。



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专家评审意见

2022年9月，延边州生态环境局图们市分局组织专家函审了《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表由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建设单位为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项目聘请3名省内相关专业的技术专家共同组成了评估审查组。

专家按照环评技术导则要求，认真审查了《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根据专家意见形成如下技术评估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环境可行性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建设项目（变更）

建设单位：延边弘润服饰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地理位置：项目位于图们市经济开发区枫梧大路966号。中心坐标为东经：129° 47' 24.510"，43° 1' 18.419"，

周边环境概况：东侧为延边方正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南侧隔枫梧大路为空厂房，西侧隔安商大街为图们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北侧为空地。

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占总投资的1%。

2、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28500m²，建筑面积为38620m²，建设生产车间、宿舍楼、锅炉房，0.8t/h生物质蒸汽锅炉2台，0.5t/h天然气锅炉3台，年燃生物质颗粒360t，年燃天然气4.5万m³。年产20万件服装。

3、主要环境保护防治对策及环境影响评价内容

（1）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在现有厂房中安装锅炉，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设备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设备安装产生的焊接烟尘、噪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

废气：车辆尾气：采取加强车辆保养和维护，减少超载，减少停车怠速时间等治理措施。

焊接烟气：应加强通风，要求焊接工人技术熟练，减少焊接时间等减少焊接烟气产生量。

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图们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运输车辆经过敏感点路段禁止鸣笛等措施减少施工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暂存在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软化排水及经过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进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由图们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嘎呀河。

废气：本项目 2 个车间（4 台 0.3t/h）生物质锅炉烟气分别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20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3 台 0.5t/h 的天然气锅炉烟气经 21m 高排气筒排放，污染物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出屋顶 3m 排气筒排放，满足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噪声：项目采用消声、隔声、减震等措施，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

固废：服装残次品外卖废品回收站；灰渣及布袋除尘器回收粉尘收集后外卖农户做有机肥；废离子交换树脂厂家回收处理；生活垃圾及餐厨垃圾环卫部门处理。

地下水、土壤：厂区固废暂存区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严格遵照国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及相关建筑设计规范。

3、建设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项目实施中在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加强环境管理，充实专家意见，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前提下，从环境保护方面看，本项目建设可行。

二、环境影响报告表质量技术评估意见

专家认为，该报告表符合我国现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有关规定，同意该报告表通过技术评估审查。

根据专家评议，该报告表质量为合格。

三、报告表修改与补充完善的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该报告表的科学性与实用性，建议评价单位参考如下具体意见对报告表进行必要修改。

具体修改意见如下：

1、补充本项目与《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内容；项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说明。

2、细化工程内容；补充氨氮排放标准；充实锅炉污染物可达标性分析；复核用水量及废水产排系数，完善软化水工艺；明确 1 台备用燃气锅炉的

备用条件，根据备用条件调整核算废气产排情况。

3、复核本项目不执行废气总量指标的合理性。

4、充实食堂油烟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内容。

5、补充排污口规范化相关管理要求；补充环保投资核算；完善监测计划；完善相关附图附件；按专家意见校核全文内容。

专家组长签字： 池淑华

2022 年 9 月